

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
教職員工社團活動補助費申請表

社團名稱			
指導老師		社團負責人	
活動內容	活動時間(年月日時)	活動內容紀要	
活動地點			
參加人員姓名			
申請補助金額	(每小時鐘點費)	元 ×	(小時) = 元
核准金額	仟 佰 拾 元整		
申請人			
備註			